

### 

#### 自持性出租住房建设项目发泡混凝土工程劳务

##### 招标项目编号：ZYJZZCZF20230010

#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 ： 内蒙古中亿建筑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bookmark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_bookmark1)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5](#_bookmark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自持性出租住房建设项目发泡混凝土工程劳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ZYJZZCZF20230010

1、招标条件

自持性出租住房建设项目已办理完毕施工许可证，具备施工条件，招标人内蒙古中亿建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发泡混凝土工程劳务进行公开招标。

**2、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 1. 工程名称：自持性出租住房建设项目
  2. 标段名称：自持性出租住房建设项目发泡混凝土工程劳务
  3. 建设地点：赤峰市松山区阳光小区以西、宝山路以北、大板路以东
  4. 工程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5335.6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0972.25 平方米，其中：地上8层，建筑面积 5455.63 平方米，地下二层，建筑面积 5516.62 平方米
  5. 招标范围：本项目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发泡混凝土工程劳务
  6. 工期：2023 年 5 月 30 日前竣工（具体开工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7. 质量要求：**自治区“草原杯”**

**3、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投标人无经营异常记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4、招标文件的获取

* 1. 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投标方式（**全过程网上招投标**）。
  2. 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内蒙古中亿建筑有限公司网站下载招标文件。

5、资格审查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6、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为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4月 28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邮件形式发至内蒙古中亿建筑有限公司电子邮箱 **nmgzyjzzc@163.com**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中亿建筑有限公司网站、内蒙古中亿建筑有限公司微信公众号发布，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中亿建筑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赤峰市新城区和美经济园区总部基地中亿办公楼

联 系 人：白主任

电 话：0476-5970070

1. **投标人须知**
2.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自持性出租住房建设项目

标段名称：自持性出租住房建设项目发泡混凝土工程施工

建设地点：赤峰市松山区阳光小区以西、宝山路以北、大板路以东

工程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5335.6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0972.25 平方米，其中：地上8层，建筑面积 5455.63 平方米，地下二层，建筑面积 5516.62 平方米。

**二、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自持性出租住房建设项目发泡混凝土工程。

**三、工程要求**

工期：2023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主体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质量要求：**自治区“草原杯”**。

1、施工前应洒水湿润基底，表面不得有积水。

2、发泡混凝土与基层必须粘贴牢固，不得有空鼓和表面松散、裂缝等缺陷。

3、发泡混凝土应表面平整，偏差不大于10mm。

4、发泡混凝土应及时养护，养护期间不得上人堆料和进行其他作业。

**所有单项施工前都要做质量样板，验收合格后才能大面积施工。**

**四、付款方式**

主体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拨付合同价款的65%，其余35%截止2023年年底付清。

**五、税率**

付款前提供不低于1%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最高上限价**

**七、投标要求**

投标截止日期：**2023年4月28日上午9：00**

开标地点：内蒙古中亿建筑有限公司会议室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日期

递交投标文件形式：以邮件形式发至内蒙古中亿建筑有限公司电子邮箱**[nmgzyjzzc@163.com](mailto:nmgzyjzzc@163.com)**

**投标文件名称格式为：自持性出租住房发泡混凝土工程劳务招标+投标人名称**

**必须按此格式命名，否则废标处理！！！**

投标文件份数 ：1 份，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中标后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2份。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投标函**

内蒙古中亿建筑有限公司 （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自持性出租住房建设项目发泡混凝土工程劳务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单价人民币 元每平方米（￥ 元/m2)，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内容，工程质量达到 自治区“草原杯”要求。

1、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2、如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二）承诺书**

致 ：内蒙古中亿建筑有限公司 （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愿意针对自持性出租住房建设项目发泡混凝土工程劳务（标段名称）进行投标。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证明、业绩、人员资料、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不实，我公司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 

1. **近三年完成工程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建筑面积 | 所获奖项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